



女性主义视角中的女人世界

(代序)

李增林

春节前夕，王引萍女士到我家送来了她《明清小说女性研究》的书稿，约请我为之作序。引萍女士是我早年的同窗西北大学赵俊玠教授^[1] 指导的硕士研究生，1988年毕业后到西北第二民族学院中文系工作。我们曾共同讲授中国古代文学课。引萍朴讷内秀，勤奋严谨，爱岗敬业，不善交际，不事张扬。我们除了教学和为共同科研课题的交往外，很少接触。这次她竟然登门送书稿，令我兴奋和快慰。

我首先阅读了《中国文学中叛逆女性形象的演变》一文。这是因为上世纪六十年代初，我在宁夏大学学术报告会上作过《我国第一首长篇叙事诗——孔雀东南飞》的讲演，其中有个子题是“中国文学古代妇女形象画廊”。记得当时反响不一，有的先生说，我是“野狐禅”，“怎么能把不同时代人物形象硬扯在一起！”当时我不以为然。今天一看到此类题目，就急于先睹为快。

在我国漫长的古代文学史上出现了难以计数的女性形象，而引萍此文却能从其中筛选出刘兰芝、崔莺莺、杜丽娘、林



黛玉、黄绣球这五个有理想、有追求、具有一定叛逆精神的女性形象加以剖析，确实难得。作者从文本入手，认为由于这些人物所处社会与文化背景的不同，她们的理想、追求和反抗旧传统的深度、强度也必然出现差异。这种差异显示了中国文学中女性形象演变的轨迹，具有一定的文化意义。这表现了女性自我意识的觉醒，以及在封建桎梏下妇女解放的趋势。此文显示了作者在科研工作中善于研究大量繁杂资料，具备较强的去粗取精、以精驭繁的能力。更重要的是对我的启示，当年我的研究，虽然涉及一些人物形象个性的差异，但是多停留在共性的类比上，未能突出“演变”二字。再者，当年还无意识地停留在男权意识的樊篱之中，用传统观念研读中国文学中的妇女形象。而此文作者能以近年来比较前沿的女性主义视角对古代文学中女性形象及其演变轨迹进行研讨，并把女性形象的演变和封建社会的演进、社会文化的演进联系起来。这些对今日妇女解放、妇女问题的解决，以及文学创作中女性形象的塑造，都具有启发意义。因此，我认为这篇文章有深度、有新意、有学术价值。

在“叛逆女性形象”和《略论明代文学中的女性审美形象》等文中都提到《牡丹亭》和杜丽娘。这使我回忆起“文革”前，我在宁夏大学中文系的几个年级都讲过我国明代的《牡丹亭》和英国的《罗密欧与朱丽叶》恰似世界文学史上的同胞姐妹。汤显祖（公元1550~1616）、莎士比（公元1564~1616），他二位并非同年诞生，却为同年逝去。汤氏可说是莎氏之兄，长14岁。然而《牡丹亭》结局是喜剧，《罗密欧与朱丽叶》结局是悲剧，两剧都写出女主人公为爱情出生入死的撼动人心的古代爱情故事。二剧都塑造了纯洁美丽、敢于反抗封建传统势力、坚贞不渝、大胆追求爱情幸福可爱的青年女性形象。从

某种意义上说，朱丽叶是西方的杜丽娘，杜丽娘又是东方的朱丽叶。二剧的主题思想同样揭露了封建制度的腐朽不合理，歌颂了青年男女对纯洁爱情的渴望和追求，表达了可贵的人文主义思想。然而，莎氏此剧写在欧洲文艺复兴高潮时期，距英国最初建立的资产阶级共和国仅只数十年。汤显祖的《牡丹亭》完成于他弃官归乡的1598年（即明万历二十六年），距我国封建社会解体帝制的崩溃尚有三百余年的漫漫长夜。如果说《罗密欧与朱丽叶》在为爱情出生入死、反抗封建是人文主义的启明星的话，那么《杜丽娘》则是在漫漫长夜升起的夜半明亮的星辰。在明代理学思想森严的禁锢下，剧本表达了以“情”战胜“理”，其文化意义更加难能可贵而深远。当时我的这些讲法得一些同学的欢迎，然而亦遭到了我是“野狐禅”的非议。直至今日看到引萍的文章，却使我甚得启发。



文中指出在杜丽娘身上充分体现了封建礼法对女性的压抑和女性自身情爱意识的觉醒，对爱情的热切渴望和执著追求。汤显祖通过这一形象肯定了人的自由权利和爱情的崇高，有其崇尚个性解放和至真之情，反对理学禁锢的文化意义。但是，如果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模式来解读的话，仍可发现其中的问题。如果说莺莺是借助于红娘，那么丽娘则是借助于梦境和皇帝，从实质上说，二人都有“媒妁”的参与和促进。此外，丽娘鼓励柳梦梅追求功名富贵，最后也是以“金榜题名”大团圆收尾，这又表现了她思想意识中陈旧的依附男性的心态。作者这些分析是新颖而深刻的。

我们过去年代多将诸如此类现象说成可理解的历史局限，而从文化涵义的角度分析不足，而且从传统的男性意识理解也认为女性有依附男性的心态，理所当然，在意想之中。著名作家王蒙说：“男权价值标准男权历史意识在生活中在文学作



品中的表现真是数不胜数触目惊心！却原来作为一种深层次的文化意识，实现男女平等与妇女解放是那么困难，比在法律制度上社会保障上解决妇女问题困难得多”^[2]。此言尖锐深刻，发人深省。今天如果吸收了引萍女士的观点，则我的“夜半丽辰”论点将更丰满、更充实、更科学、更有说服力。

《金瓶梅》是明代四大奇书的第一部，也是我国文学史上第一部具有近代意义，且充分塑造女性形象的长篇小说。由于种种原因学术界多侧重创作年代、作者、版本、续书、语言、风俗、名物的考据、研究。这些当然也是必要的，但归根结底，文学研究应以研究作品为基础。小说创作特别是长篇小说必须以人物形象的塑造为中心。因为小说的主题思想较集中地通过人物形象予以体现。可以说长时期来在《金瓶梅》的研究中对文本和人物形象塑造的研究仍有缺失。作者却慧眼独具，写出《试论〈金瓶梅〉中女性的形象塑造》一文。

作者认为《金瓶梅》塑造的众多女性形象，具有不同于以往的特点。首先是市井化倾向。对小说中女性的语言、行为、思想感情上所体现出来的明代后期市井女性的思想状况与价值观念进行剖析。文章指出市井女性与唐宋贵族女性相比较，其语言通俗、直率、生活气息浓郁；她们的思想行动显得大胆、泼辣，更重现实利益，不十分在意女性的贞节、名誉等。文章剖析了《金瓶梅》女性形象市井化产生的社会基础和思想文化背景。认为这与明中后期城市市民阶层的大量产生有密切关系，同时也和伴随资本主义萌芽与程朱理学相悖的异端思潮的兴起有密切联系。因此，女性形象塑造的市井化成了为市民“写心”、“画像”的一种时代风尚和审美趋向。作者进一步指出由于受制于男性作家的性别意识与作家表现审美理想的需要，迎合市民阶层的审美趣味，替代了对生活的深



入体验和观察，所以《金瓶梅》的女性形象塑造仍未摆脱“类型化”的特点。这里所谈人物形象塑造的特点并非无本之木，无源之水，而深入挖掘产生这些特点的诸种社会原因和作家自身根源。全文判断正确，论证有力，有深度和启发性。书稿中《试论“三言”中的鴛母形象》《试论〈红楼梦〉中的母亲形象》《也论〈红楼梦〉中的赵姨娘》《“三言”与〈红楼梦〉妇女主题之比较》等文，都与本文相类，说明作者在学术研究领域善于寻找和探讨学术问题的最佳角度或薄弱缺失环节，善于独立思考，有较强创新意识。

细读《女性：被规范的存在——〈恨海〉二女性悲剧命运解读》，则会发现作者平日关心学术研究动态，博览群书，能坐得住钻得进，她积极主动投入学术讨论。《恨海》是晚清著名小说家吴趼人的代表作之一。小说以庚子年（1900年）义和团运动和八国联军侵略为背景，描写了自幼订婚的两对青年男女的婚姻悲剧。对此小说中二女性悲剧命运的成因，学术界多有研讨，众说纷纭。有“国家战乱说”、“封建婚姻制度说”、“封建礼教说”等等，作者经研究论证，认为战乱的因素、身不由己的订婚、封建礼教等对二女性悲剧命运的形成具有一定影响，但都是外在因素，都不足以成为悲剧最终完成的根本深层原因。作者从女性主义视角论证，指出她们的悲剧是小说主人公心中和作家脑海中根深蒂固的男权意识的产物。棣华的悲剧来源于自己为男权意识左右的归属意识或依附思想。再者《恨海》作者吴趼人始终掌握着控制文本的主动权。作为男性作家从男性立场出发，以男性伦理原则和特有的观念与偏见，赞美“从一而终”，为无情公子守节是“又多情又贞烈”，谴责、歧视为生活所迫而失去贞操的女性是“薄幸”，对之毫无理解、同情。这是《恨海》二女性悲剧命运



来源的深层原因。引萍女士以马克思主义美学思想为指导，涉及作家世界观、价值观、道德观与文学创作的关系。此文分析鞭辟入里，发他人所未发，勇创新说，有较高学术价值。

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上女性作家写女性小说者实属罕见^[3]。在晚清文坛出现了女小说家王妙如创作的《女狱花》，理当重视。然而目前文学史界却少有人关注，研究性的论著更为少见。作者却投入大量心血写出《王妙如及其〈女狱花〉中的女性形象》一文。文章指出王妙如创作《女狱花》借助笔下女性形象揭示了男权社会妇女遭受的种种苦难，表达了关于妇女解放的主张和愿望，寄托了对于女性以及新型两性关系的理想。全文从三个方面进行剖析。小说借助女性形象揭示妇女遭受的苦难，呼吁男女平等；表达对女界革命（即妇女解放）的探索和主张；探讨男女不平等的原因，寄寓自己理想的妇女观和两性关系。作者认为《女狱花》的女性形象使我们从另一个层面窥见晚清时期先进女性的觉醒程度和女权运动状况，看到当时社会我国女性的思想追求和人生理想。特别指出书中揭示的女性最大的弱点是缺乏独立而崇高的理想和追求，对男子（主要指丈夫）有着太多的依赖。这点对二十一世纪的今天仍有现实意义。

与《女狱花》同时出现文坛的《黄绣球》（颐琐著）是男性作家创作的文本。从主人公黄绣球、毕去柔等女性形象的塑造来看，作家已难得地摆脱了男权主义的性别歧视，体现了作家可贵的人文关怀和进步的女性意识。《从女性视角看〈黄绣球〉的人文价值》一文认为小说塑造的黄绣球等女性形象，超越了男权文化对女人的角色界定，在思想内涵上超越了以往同类形象，寄寓着晚清先进男性崇高的审美理想。小说反映了晚清社会先进男性渴望女性走向社会与他们一起挽救民族

危亡、改变社会的企盼，表现了晚清妇女生活与观念的变革。我认为论文所肯定的晚清文人的女性意识应对今天的一些男性有所启迪，而黄绣球和毕去柔这些女性自强不息的榜样作用，对我们今日之女性和妇女工作不无鼓舞促进作用，可谓是古为今用之好教材。

从引萍对《恨海》和《黄绣球》以及《女狱花》三部小说的评述解读，我们不难看出她坚持了作家世界观、道德观、价值观对文学创作的思想内涵起决定作用的观点。不错，中外文学作品中女性形象的结局、命运和地位大多由男性作家解说、操纵和控制，因为大多数作品是由男性作家完成的，他们往往带着潜在的男权意识的原则和立场，《恨海》即是如此。然而小说《黄绣球》中女性形象的命运结局，自然也由男性作家解说、操纵和控制。但是，由于《黄绣球》的作家接受进步社会潮流的影响，摒弃男权意识，吸收了有识之士关于女性进步的审美理想，所以他的作品能摆脱男权主义的性别歧视，能塑造出超越以往同类的女性形象，反映了解放妇女，挽救民族的时代精神。女性作家也如此，并非所有女作家皆已抵制了男权主义的影响，而树立了女性自立意识。关键不在于性别之分，而在于作家的观点和立场。我想这点对现今的文坛作家必须坚持自身素质建设，提高自身思想修养当具有启迪教育意义。

《晚清小说中的中国女豪杰形象解读》是又一篇宏观研究的专题论文。晚清小说素以谴责官场腐败而著称，男性角色多为世人论说。其实在它众繁的女性形象中出现了一批与以往、历朝历代迥异的女豪杰形象，令世人瞩目，然而学术界研究薄弱，文著寥若晨星。

作者对《女狱花》《黄绣球》《自由结婚》《女子权》《女蜗石》





《中国新女豪》等小说中塑造的女豪杰形象进行了剖析。这里有渴望走向社会，带头放足、教育救国、建立自由村要绣美全地球的“二十世纪女豪杰”黄绣球；有学习能文的豪杰著书醒世，尽女国民责任的文洞仁；有立志去美国学医，开办医学堂，精通西医学的董奇策、毕去柔；有推崇斯宾塞《女权篇》，痛恨男尊女卑，改变女性命运，立志组党杀尽“男贼”的沙雪梅；有不堪忍受国政腐败、列强吞食现状，立志救国，两番行刺太后，被赞为“爱种族、爱国家、为民报仇的女豪杰”金瑶瑟；有托迹勾栏、牺牲自身救同胞的如玉，以及“不愿嫁人，只愿把此身嫁与爱国救民”的女豪杰关关和光复党首领一飞公主；有提倡女权，创办《女子国民报》，劝华侨回国创办女工传习所，勇向皇后宣传女权，争取女子婚姻权、教育权、参政权的袁贞娘。她们的形象和故事，反映了晚清先进女性的生活方式和自我期待，正因为晚清小说园地出现了这些女性形象，才构成了清末一幅“众声喧哗”的世态世相图，从而形成晚清小说批判现实、改革社会的整体风格。

作者首先从胸怀大志、救国救民，博学多识、才智非凡，提倡女权、独立自主这三个方面解读了女豪杰形象的品格特征。第二部分又从几个层面论证女豪杰形象生成原因。作者认为女豪杰形象群的生成与晚清社会思想风气、先进女性的自我期待和小说家的社会责任感、进步的女性观，特别是先进女性投身社会的现实等有密切关系。第三部分论证中国女豪杰形象的审美意义。作者认为我国漫长的文学史上从《诗经》到明清传奇，在女性形象群内部，女豪杰形象的塑造显得比较薄弱，与其他女性形象群体的丰富描写相比，较为逊色。即使有花木兰、扈三娘、孟丽君式的巾帼英雄形象，也只零

星散见于少量文本之中。而为数不多的巾帼英雄形象，大多作为男性人物的点缀和陪衬。即便如花木兰、孟丽君等占主导地位的女性，也还得经过女扮男装以男子身份出现于社会。作者指出在晚清小说以前，独立占主导地位的中国女豪杰形象群基本上是缺失的。晚清中国女豪杰形象，各具个性，映照出那个特定历史时期的社会风貌，以女性身份做成轰轰烈烈的事业，这比花木兰、孟丽君等仰仗男装，无疑是飞跃的进步。她们为中国文学画廊增添了新群体，既是对中国文学的一大贡献，又是对前人的突破和超越。晚清小说家对这些女豪杰的欣赏和赞扬，既是国人审美情趣的一大变迁，又隐含了对女性价值定位传统标准的摒弃。这对增强女子的自强、自尊、自信、自立意识，唤醒女性参与社会变革，挽救民族危亡等都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女豪杰解读”一文对所讨论的女豪杰形象的选定，是恰当而准确的。这些女性形象在晚清小说中确有独到的典范意义。此文选题新颖，采用女性主义视角进行探讨，多有新观点、新见解，是一篇具有补阙拓荒性质的高水平学术佳作。

对《明清小说女性研究》一书书稿，我通读了不下两三遍。此间也随时提出过仅供参考之浅见。边读边欣赏，边查阅有关资料，觉得津津有味，感想颇多，获益匪浅。我认为它确实具有较强学术性和可读性。全书既采用了传统的研究方法，又吸纳运用了近年来较新潮的女性主义批评方法，对明清小说中女性形象、妇女主题、妇女观和妇女命运、妇女生活状况等问题进行分析论述。全书分为形象解读篇和文本研究篇。

形象解读篇 8 篇文章，主要选取明清小说中几类主要的女性形象进行研究和解读。作者以新的视角和批评方法，重



新审视评价了《金瓶梅》“三言”、“二拍”《红楼梦》《女狱花》《黄绣球》中的女性形象。

文本研究篇 6 篇还有附 1 篇文章。每篇皆从文本入手，运用新的方法和视角分析解读了相关小说中的妇女主题、妇女描写、男女平等意识、人文价值、女性命运等，并挖掘其形成原因。

论著选择了个案研究的策略，有利于单篇翻检，自然也难以不同文章使用资料的必要重复。然而由各个单篇构成了有机的整体，体现出了明清小说的思想价值和艺术成就。全书选题、论述无不体现女性学者特有的视角、体验和研究兴趣。这应是本书展现给读者的最鲜明的新颖特色。

前面所说采用传统研究方法问题，应做理解说明，其实本书能取得较高学术成绩，是因为作者坚持了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的指导，娴熟运用了马克思主义美学思想。正是因为坚持马克思主义存在与意识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的理论，坚持文学作品是社会生活在作家头脑中反映的产物的观点，所以能使文章具有了可贵的科学性和思想性。作者广泛阅读，及时掌握新的学术动态，勇于借鉴新的研究方法，运用女性主义的新视角，丰富了研究方法，使学术研究工作出现了新气象，也就使她的科研成果更具学术性、时代性。我想这也正是本书的突出特点。

本书借新的研究方法，运用新视角，批判文学创作和评论中的男权传统意识取得了丰硕成果，这对学术界进一步研究明清小说的思想和艺术成就，对当前文艺创作都具有一定的借鉴和促进作用。

序

列夫·托尔斯泰说过，文学是社会的镜子。优秀的文学人物具有高度的概括性、代表性、典型性，为我们观察社会提供

了方便的窗口。本书用一种新的角度去审视晚清小说中的女性形象和关于妇女问题的描写，解读女性形象的演化。通过明清小说中女性形象的演变，反映了女性在晚清社会发展中地位的历史变迁和女性意识觉醒的艰难途程，以及整个文明社会发展中女性观念的演变，深刻反映了人类社会文明发展史上的历史变迁和发展趋势。这应该说是具有历史认识价值的。

作者在论述中往往把晚清小说女性形象的塑造、妇女主题的表现、男权意识的批判等话题和女性解放、女性争取应有的权利，以及自我价值的实现等问题结合起来。对今日社会妇女自尊、自强、自信、自立，实现自我价值，投身社会伟大变革，以及人们走出男权意识樊篱均有现实意义。

马克思说：“每个了解一点历史的人也都知道，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丑的也包括在内）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1] 引萍女士和她的《晚清小说女性研究》正在深层次的文化意识方面，为实现男女平等与妇女的进一步解放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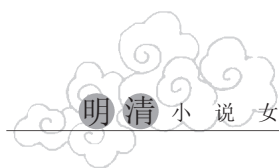
王引萍女士的这部著作是她在明清小说研究中的阶段性成果。我祝贺她，也期望她继续努力，不断有新作问世。

2007.3 元宵节于溪原居

[1] 赵俊玲：西北大学中文系教授。20世纪50年代末作者在山东大学进修学习时的同学。他师从中国文学史家冯沅君教授，主攻宋元明清文学。

[2] 《走出男权传统的樊篱：文学中男权意识的批判》北京：三联书店，1995年第2、3页。

[3] 晚清署名女性作者的小说尚有冷清女史述、汉国厌世者著的



《洗耻记》（1903年刊于日本，湖南苦学社发行），如如女史著的《女举人传》（1903年，上海同人社出版发行），南浦蕙珠女士著《最近女界现形记》（1909~1910年，新新小说社版）。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71页。

李增林，著名学者、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少数民族比较文学研究会副会长、宁夏文学学会会长，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原院长，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协原副主席。

目 录

女性主义视角中的女人世界(代序) 李增林 /1

形象解读篇

略论明代文学中的女性审美形象 /3

论《金瓶梅》中女性形象的塑造 /18

试论“三言”中的鴛母形象 /29

也论《红楼梦》中的赵姨娘 /49

试论《红楼梦》中的母亲形象 /67

王妙如及其《女狱花》中的女性形象 /90

晚清小说中的中国女豪杰形象解读 /114

中国文学中叛逆女性形象的演变 /136

文本研究篇

试论“三言”中的妇女主题 /153

“三言”妇女描写之我见 /177

“三言”、“二拍”所显示的男女平等意识 /194

“三言”与《红楼梦》妇女主题之比较 /206

从女性视角看《黄绣球》的人文价值 /226

女性：被规范的存在

——《恨海》二女性悲剧命运读解 /240

附 篇

“三言”中的因果报应与编撰意图论析 /257

主要参考书目 /272

后 记 /273



形象解读篇





略论明代文学中的女性审美形象

在明代文学中，无论是丰富朴实的民间文学，还是日益兴盛的作家文学，都刻画出了许多富有女性特点、女性意识以及具有明代特色的妇女观与审美观的女性形象。马克思说过：“每个了解一点历史的人也都知道，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丑的也包括在内）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1] 在二百多年的明代社会中，妇女的苦难是深重的，她们备受封建礼教和程朱理学的束缚，在被束缚被压抑中生活和抗争。那些受社会思潮影响的作家，往往在自己的作品中塑造了能体现社会本质和时代特色的女性形象。对作者塑造女性形象的心态、对女性形象的特点和意义作些探索，既有助于我们理解明代文学的思想艺术价值，也有助于我们了解明代社会的历史变迁和女性自主意识的觉醒。

就明代文学来看，可分为前后两个时期。明中叶以前，能真实鲜明地反映女性性格、女性思想和生活追求的作品不多，专门描写女性形象的更不多见。小说方面主要有罗贯中的《三国演义》和施耐庵的《水浒传》，其中女性形象主要是作为男性英雄的陪衬，为表现男性形象服务的。二书用墨较多



的女性形象主要有三大类：一类属于“巾帼英雄”，如扈三娘、貂蝉等，她们似乎机智勇敢，但却像个无意志、无情感的机器人，任凭别人摆布，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第二类属于节妇烈女的传统型，如林冲妻子、糜夫人等，她们忠于丈夫，坚守贞洁，具有柔顺与贞洁相融合的个性特征，关键时刻不惜以身殉情，充分体现了妇女贤惠、善良、“从一而终”的精神品质。第三类属于“叛逆型”，即作者心目中的“淫妇”形象，代表人物如潘金莲、潘巧云、阎婆惜等，她们不守妇道，不忠丈夫，走出了缺少感情幸福的婚姻圈子，追求婚外的恋情，有的甚至伙同奸夫谋害亲夫。戏曲方面主要有朱有燉的《清河县继母大贤》《刘盼春守志香囊怨》、丘濬的《伍伦全备记》和邵璨的《香囊记》。这些剧本塑造的女性形象大都属于贤妻良母节妇型。受正统文化的影响，作者在塑造以上女性形象时多以表彰贞烈为宗旨，对贞洁妇女的颂扬之情和对失贞妇女的憎恶之情深深地植根于作家的潜意识之中。可以说，明代前期文学中塑造的女性审美形象是作者潜意识中对女性人格的特殊模式的自觉流露，也是官方意识的反映。其审美意义在于初步显露出广大女性只有确立其真正的价值和尊严，才能使女性人格的价值得以实现，只有当广大女性的自我认同与整个社会认同相一致时，才能建设一个新的幸福女性的活动天地。

封建社会发展到明初，统治者尤为提倡程朱理学。朱元璋一当皇帝就命儒臣修《女诫》，规定妇女不得干政；朱棣即位后，又派人编成《古今烈女传》三卷，由政府刊印颁行天下，严格规范妇女的行动。所以《明史·烈女传·序》谓：“明兴，著为规条，巡方督学岁上其事。大者赐祠祀，次亦树坊表，乌头綽楔，明耀井闾，乃至僻壤下户之女，亦能以贞白自砥。其著于实录及郡邑志者，不下万余人。”就是列入正史的也有三

百多人。不仅如此，统治者还以法律诏令的形式，对文学艺术的表现内容进行了限定。《大明律·搬做杂剧》中明文规定：“凡乐人搬做杂剧戏文，不许装扮历代帝王后妃、忠臣节烈、先圣先贤神像，违者杖一百；官民之家容扮者与同罪。”但“其神仙道扮及义夫节妇、孝子顺孙、劝人为善者，不在此限。”正是在官方意识和文艺政策的推动下，生活在明初的作者在描写妇女形象时，以表彰贞烈为宗旨，否定妇女对正常感情生活的追求，甚至宣扬了“女人非人”、“女人祸水”的观点。



明中叶以后，明代文学有了较快的发展，从事文学创作的作家多了，所反映的社会、人物等有了一定的广度和深度，涌现了一批能鲜明反映明朝中后期社会时代特征的作品，其中有许多从正面或侧面描写女性生活的文本，女性形象的类型也更加丰富多彩。有的属于传统型，如笑笑生《金瓶梅》中的吴月娘，就是一个典型的代表。她出身官僚家庭，接受过封建文化教育。作为西门庆的正室，她遵守妇道，是一个驱邪守正的掌舵者，在西门庆的家庭中，只有她事事从整个家庭出发，表现了对西门庆和西门家庭的忠诚。西门庆受了潘金莲的挑唆，和吴月娘反目为仇，且执迷不悟。吴月娘却从家庭的命运出发，在默默地为丈夫改邪归正而祈天，为家世延绵而求子。李瓶儿生了儿子，潘金莲刻骨嫉恨，吴月娘却为之高兴，而且非常关心孩子的成长。她对孩子的关切之细，并不是以个人的得失为转移，而是从家庭的延绵出发；她急于想生孩子，也并非是为了争宠，而是为了争气，为了家庭。西门庆死后，在树倒猢猻散、众叛亲离下只有吴月娘忠心不改。碧霞宫遇难，面对殷天锡的几度威逼，终不失节，并且守节至终。在她的意识中有着浓厚的传统意识的积淀，从她身上体现出来的是一种传统的美，这是当时人们易于接受的